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EENLAND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綠地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7)

盈利預警

本公告乃綠地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三財政年度」)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介乎約人民幣16億元至人民幣19億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4.81億元。減少乃主要由於二零二三財政年度物業市場形成進一步下跌勢態造成影響，導致房地產業務確認較低毛利率，以及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虧損。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審閱或確認。具體財務數字將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內披露及刊發，預期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底前予以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綠地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軍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軍先生、王偉賢先生、侯光軍先生、吳正奎先生、王煦菱女士及李偉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方和先生太平紳士、關啟昌先生及林家禮博士太平紳士。